

陇县农业农村局

政务诚信公开承诺书

为加强政务诚信建设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进一步提升履职能力和水平，建立健全优化提升营商环境长效机制，陇县农业农村局向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郑重承诺：

一、坚持依法行政。按照“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”要求，认真宣传、贯彻涉农法律法规提高广大农民群众的法律意识，强化农业干部依法行政能力，深入推进农业农村依法行政工作。

二、坚持政务公开。通过门户网站依法公开领导班子、机构职责、政策解读、权责清单、人事信息等政务信息，解读强农惠农政策，回应社会关切，采取多种形式公开办事程序、办事时限、办事结果及投诉举报电话等内容，广泛接受社会的监督。

三、接受社会监督。畅通群众信访投诉渠道，建立来信、来访、电话、网络投诉举报平台；坚持问题导向，严格落实首问负责制；对群众反映的问题，依法及时解决，做到群众诉求“事事有回音、件件有落实”。

四、坚持规范执法。建设职能科学、执法严明、公开公正、廉洁高效、守法诚信的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；坚持“持证上岗、亮证执法”，规范行使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，公开执法流程、依据、职责、处罚标准及办案结果，杜绝“吃拿卡要”现象发生。

五、严格项目管理。认真落实强农惠农政策，严把农业项目申报关、实施关、验收关；建立完善项目运行及管理机制，随时督查项目建设进度，严格规范项目资金管理，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、有效，确保农业项目发挥最大效益。

六、深化作风建设。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廉洁自律各项要求，持续纠正“四风”；持续深化全面从严治党，采取有力措施，认真纠正执行不力、作风不实等问题，对违法违纪行为，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

监督举报电话：0917-4601682

监督举报邮箱：lxnyj@163.com

